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

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上海对外经贸大学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章程》（以下简称《推免章程》）要求，特制定会计学院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一、学院简介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于1987年开始本科招生，2008年独立设院，设有会计学、审计学两个本科专业；2011年、2012年、2013年分获会计学、审计学和财务管理硕士学位授权点；2014年获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授权点，为全国第四批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培养单位，2018年通过教育部合格评估，2024年获审计硕士专业学位（MAud）授权点，设有MPAcc/MAud教育中心。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38人，师资队伍具有高学历、高职称及年轻化的特征。高级职称教师比例超过50%，拥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超过98%，其中获得宝钢优秀教师奖1人，入选财政部领军（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2人、东方英才计划青年项目1人，上海市曙光学者1人、晨光学者3人，4名教师获ACCA全国优秀专业指导教师。近年来，学院教师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国家级、省部级基金项目30余项，在《The Accounting Review》《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Accounting, Organizations and Society》《经济研究》《管理世界》《管理科学学报》《会计研究》《金融研究》《世界经济》国际II类、国际III类、SSCI期刊等国内外权威期刊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100多篇，出版专著十余本。

学位点广泛整合各类行业、企业资源，聘请了百余位具有资质的企业财务总监、高级会计师或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的高级管理合伙人等业界知名人士担任MPAcc/MAud行业产业导师。行业产业导师参与课堂教学、实务讲座、论文指导、实践指导，与校内老师联合培养学生，“双导师”模式贯穿MPAcc/MAud培养全过程，为人才培养质量提供保障。

二、招生专业

会计学(120201)、财务管理(1202Z1)、审计学(1202Z2)、会计（专业学位）(125300)、审计（专业学位）(125700)，具体招生名额以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公布为准。

三、组织管理

(一)学院成立推免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学院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下设推免生复试工作小组和推免生复试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小组。

(二)推免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推免生复试的组织、实施工作。

(三)推免生复试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小组负责复试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与应对。

(四)学院研究生招生监察工作组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对学院推免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四、申请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二)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

(三)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勤奋学习，成绩优良，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综合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作为研究生培养的能力和素质。

(四)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6分以上，或参加小语种考试取得相应语种同等水平的合格证书。

(五) 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六) 身心健康，体检合格，符合接收专业当年国家规定的报考要求。

(七)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在其它条件相近的情况下优先考虑接收：

1. 本科学习期间获得**省部级以上**学科竞赛奖项，且是个人奖项或集体奖项的主要完成者；

2. 在**国家核心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论文与本科专业或报考研究生学科专业相关，署名为第一、二作者或通讯作者。

五、申请程序

取得推免资格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按网上提示填写报名志愿。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申请者发送复试通知及待录取通知。申请者收到复试及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

学院对申请者信息进行审查，确定复试名单，并通知审查合格的申请者参加复试。

六、复试安排

(一) 复试形式与时间

复试形式：**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腾讯会议**，“双机位”）。具体参见学校研究生院官网《上海对外经贸大学2026年推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考生须知》。

复试时间：另行通知，请密切关注学院官网和研招网信息。

(二) 复试环节与内容

1. 复试时需向学院提交以下材料：

(1)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1份（登录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研究生院主页-综合工作-常用下载-招生工作相关下载）；

(2) 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3) 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 本科在校1—6学期全部课程成绩单1份，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5) 大学学习期间获得的各类校级及以上奖励证明复印件；

(6) 大学英语六级考试证书复印件1份(小语种提交相应水平证书复印件1份)；

(7) 一寸近期免冠照片1张。

2. 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现场作答及综合考核，复试考官在考查考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着重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思想品德、未来发展等情况的全面考查。

复试具体内容包括：

①考生以英文进行自我介绍。

②专业能力考查。

学硕（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会计、财务管理、审计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参考书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编写《会计》，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2025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编写《财务成本管理》，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2025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编写《审计》，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2025版。）

会计专硕：会计、财务管理专业知识和会计综合能力（参考书目：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发布的《全国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阶段专业课指导性大纲（2016）》。）

审计专硕：会计、审计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参考书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编写《会计》，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2025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编写《审计》，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2025版。）

③专业英语考查。

着重考核考生英语朗读、翻译方面的能力。

④思想品德与思想政治理论考查。

对所有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核结果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总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会计专硕、审计专硕在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基础上，还需进行思想政治理论考核，考核结果计入复试总成绩。

（三）复试成绩评判方法

复试考官根据推免生的复试面试表现独立打分，复试考官独立打分的平均值为推免生复试的最终成绩，推免生录取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七、违规处理

考生应签署《上海对外经贸大学2026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严格遵守复试考场规则。考生在本人复试结束后，全校复试工作全部结束前，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传播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否则一经查实，按作弊论处。对违反招生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八、监督复议

对申诉的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组及时进行处理，涉及复试过程中的违规违纪问题由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处理。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电话：021-67703622；邮箱：yzb@suibe.edu.cn；

学校纪检监察机构联系电话：021-67703010；邮箱：jwjc@suibe.edu.cn。

九、学院联系方式

联系人：武老师

联系电话：021-67703176

联系邮箱：kjxympacc@suibe.edu.cn

十、其他事项

（一）申请者应提供真实、准确的材料，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名单按照规定进行公示，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录取资格。

（二）拟录取推免生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中接受“待录取通知”为准，如已接受我校发送的待录取通知，学校将不撤销更改待录取通知。

（三）本细则内容如有与教育主管部门日后下达文件不符的，以教育主管部门下达的文件为准。有关招生信息请留意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研究生院和会计学院网站，如有变动，以网页公布的信息为准。

（四）本细则由会计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会计学院

2025年9月22日